第一章　远一程，再远一程

一、乏味的童年

周作人[①]出生于前清光绪十年甲申十二月一日，即是公元 1885 年 1 月 16 日。在此之前的 1881 年 9 月 25 日,他的母亲鲁瑞已经生了一子，这就是鲁迅[②]。他们兄弟俩后来在中国文坛上各擅胜场，成为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的两大重镇。这确乎是数百年难得一见的奇迹。在他们出生的时候，谁也不曾逆料的。

周作人的出生如同鲁迅一样,平平常常,没有任何大悲大喜的先兆。只有一位堂叔,那天夜游归来,走进内堂门时,仿佛看见一个白须老人站在那里,转瞬却不见了。正巧,周作人就在那天的后半夜出生了。那堂叔便把他的所见传扬开来，说这孩子是老和尚转世的。至于白须老人如何又变成了老和尚，却不曾交待。这样的说法对于早年的周作人的成长并无任何关碍。只是到了五十多年后，周作人履历了人世的艰辛与沧桑,写出了‘前世出家今在家’的打油诗,那传闻才被真正作为一种说法,引出了一场关于‘披袈裟’与‘喝苦茶’的风波。但那其实与早年的事实并无关涉。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周作人所出生的绍兴东昌坊口新台门的周家是一个四世同堂的大家族。翰林出身的祖父周介孚撑着这个大家庭的门面,周作人的父亲周伯宜也是秀才出身。因此,在古老的绍兴城里,周家是有名的书香门第、官宦人家。但周作人家的生活却主要是靠他们在乡下田产的收租和其它一些收入来维持,祖父周介孚的官俸实际上还不够他个人用度。这也是晚清末年,江南经济发展到一定时期,一般官宦仕绅家庭的基本生活形态。

鲁迅、周作人兄弟就这样被放置在一个没落时代的充满书香气息的官宦家庭里。较好的家庭条件为他们提供了受到较好的教育的可能性,与乡村经济的血缘关系又使他们能经常地走出家门,在自然的社会形态里潜移默化地了解社会和人生。世纪末的没落和伤感气息构成了他们敏感善思的精神土壤。由后人如此这般地分析起来,他们似乎确实也该具有“天将降大任于斯人”的气象。

周作人小的时候,因为没有奶吃,十分瘦弱,身体很不好。他在十岁以前,生过的病很多。大约在他四五岁的时候,出过一回天花,非常厉害,因为照顾得比较好,所以没有留下什么后遗症就痊愈了。他小时候非常乖,因为生病,大人对他照看得也十分小心,不让他随便乱跑。即使偶尔出去玩,他也总是跟在大阿哥鲁迅的后面,很少自个儿瞎闯瞎闹。他喜欢在别人玩闹的时候,静静地站在一边,歪着大脑袋在那儿看着,想着,有时候,甚至会自个儿情不自禁地笑起来。久而久之,与同龄的孩子比较起来,周作人便显得相对的胆小、温顺

而且懂事。他也确实极通人情物理，做事极注意分寸。有一次,他的邻居家来了一位房客,大约有四五十岁,个子很高大，却长着一根细小的辫子,头上还顶着一个方顶的瓜皮帽,样子极为滑稽好笑。周作人看到他在和一帮人一起围着看新娘，便忍不住偷偷地走到他的后面,把他的辫子向上一拉,那头上的帽子立即就飞掉了。那人回过头来,并未发怒,却说:“人家连新娘也看不得么?”神情极是委屈。周作人虽然很淘气,却因为那人的态度应对得极好，就不再和他开玩笑了。一个小孩子,开起玩笑来还能考虑到这些,周作人确实是极讲道理的了。那时小孩子如果不野，他可玩的东西便极有限了。大约是在八九岁时，周作人与年龄略大于他的伯升叔[3]跟从他同族的一个叔辈在自家的厅房上学读书。那厅房的边上有一个小花园。花园的罗汉树下埋着两只‘荫缸”,年月久了,树上的落叶和雨水便都落在‘荫缸’里淤积着。周作人那时的乐趣便是关上门托辞读书，却终日在后花园里同伯升叔一起掏那两只水缸,乐此不疲。除此以外,周作人的童年生活的趣事便再没有什么记录。他自己在回想录里记述早年的生活时，也多是讲些读书的事，似乎他一生下来就是为了读书的。我在有限地描述着周作人的童年生活轶事的时候,觉得很气闷,总感到他的生活里还缺乏一份孩子应有的烂漫与天真。同鲁迅相比,兄弟俩更见出不少差异。鲁迅小的时候,无论是跟祖母猜谜语,听长妈妈讲故事,还是描肖像、采桑椹、捕麻雀、偷蚕豆、看社戏,甚至带头闹别人的私塾,都透着一个英气勃发的少年的顽皮和可爱处。比起来，周作人的童年生活几乎是乏味极了 那些有趣的顽童的勾当,他要么根本没有参加,即使参加

了,他也只有跟班的份儿。这里或许有年龄的关系在,但更多的却是由于他们性情的不同。

鲁迅是家中的长子,凡小孩成长过程中的关键处,家里人总会将他安排得中规中矩。一个家族淤积的厚望也多首先寄托在长子身上。鲁迅的延师开蒙、入学拜师,甚至刚上学时要用的书桌文具,家中都极为郑重。这显然无形中加强了鲁迅的长子意识,他对于周作人当然会尽他大阿哥保护和榜样的责任与义务。周作人也乐于跟在呵护着他的兄长的后面,以一种崇拜和羡慕的眼光看着大阿哥的一举一动。也许不能说就是这样一种东西造成了鲁迅兄弟二人性格的不同,以至于多少年后,鲁迅激烈而果敢,而周作人温和甚至于软弱。但不能不注意的是,鲁迅和周作人的童年生活的习性确乎有较大差别。

二、早慧的读书郎

威廉·福克纳曾经说过,你要是个好作家,什么也阻挡不住。在周作人九岁,鲁迅十三岁时,他们的家境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先是祖父周介孚科场案发,被捕入狱,后是父亲周伯宜因惊吓起病,拖了两年多以后溘然长逝,一个原本还算殷实的大家庭从此便急剧地衰落,一蹶不振。对于这十余年间家道的中落,长周作人三岁多一点的鲁迅留下了极深的印象。他在以后的创作和回忆中,一再将这时的观察与感受表达出来,而且极其深刻。他说:"有谁从小康人家坠入困顿的么,我以为在这途路中,大概可以看见世人的真面目。"④周作

人的印象却并不这么深刻，至少他的感念没有乃兄那么强烈。在晚年写作的《鲁迅小说里的人物》、《知堂回想录》等作品里，周作人以一种求实的姿态将鲁迅描写早年生活的曲笔一一理直。对于那段极不愉快的避难生活，他却认为“我们在皇甫庄的避难生活是颇为愉快的，但这或者只是我个人的感觉，因为我在那时候是有点麻木的。鲁迅在回忆这时便有很不愉快的印象，记得他说有人背地里说我们是要饭的，大概便是这时候的事情。”[5]这样的差别并没有妨碍他们日后都成为优秀的作家。在这场巨大的家境变故中，周作人感念深刻的是他代替伯升叔去和潘姨太太[6]一起陪侍在杭州狱中的祖父时的那段生活。那段日子不长，总共不到一年时间，却给周作人留下了极为惨淡的印象。他那时才十三四岁，正是生长旺盛、活泼好动而又富于想象力的年龄，最应该和同伴在熟悉的环境中嬉闹玩耍。这下忽然间离开了深爱他的慈母，离开一直呵护着他、与他心心相印的兄长，独自去一个陌生的地方生活，他的那种感受当然是强烈的。狭长的院子，呆板而冷清的楼房，无聊而乏趣的主妇，不仅没有人陪玩，而且还不能到外面走动，每隔三四天出去一趟，则是和潘姨太到狱中看祖父。那种孤寂于一个十三四岁的少年无疑是一种苦役。更要命的是他正处于长身体的时期，人虽不大，胃口却不小，因此常常要觉得饿。住在绍兴家中的时候，虽不是吃得怎样好，可热饭热汤的很合口味，不时还会有零食吃，当然更没有饥饿之虞，到了杭州花牌楼，生活却再也不能如先前那样充溢着家庭气息了。住在寓所中的人，多无所事事，气氛沉闷而霉腐，除了一个叫杨阿三的姑娘洋溢着某种青春的气息外，其余的那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些婆子姨太之类见了就叫人心烦。寓中供应的早餐泡饭、中餐和晚餐的定时食，于周作人很不能满足需要。周作人对于花牌楼生活的记忆除了阿三姑娘便只剩下饥饿了。那时候，能从灶头挂着的饭篮里偷大块的冷饭送进嘴里，他就觉得是生活中的幸事，即使被主妇发现而受揶揄挖苦，也不肯罢手。饥饿伴着他孤寂无依的杭州生活，给他漫漫的人生路打下了第一个烙印。

杭州单调而气闷的陪侍生活，周作人多是靠读书来打发。他的祖父周介孚幼年家贫而好学，是靠着旁听考取功名，最终当上翰林院庶吉士的，因而对于后代的读书极为重视。还是在周作人五岁的时候,介孚公在北京做官,就寄回了《诗韵释音》两部,指示要让鲁迅和周作人两孙‘逐字认解,审音考义,小学入门”。现在没有资料表明到底他什么时候学会认字读书的，但在那样的氛围里，受着书香的熏陶和鲁迅的影响，周作人很早就开慧了。在正式入学前，周作人已在家断断续续读过一些书。直到 1895 年春节后,周作人才带着一张旧八仙桌,正式去绍兴城里有名的三味书屋读书,在那里,他读的是《中庸》、《论语》、《孟子》。但这样也只读了大约一年多的光景,读到《诗经》的‘国风’部分的时候,他就停止了学业,告别了三味书屋。正式的上学虽说停止了，他自己的读书却从不曾间断过。他生性文静、早熟,对于风风火火的野外生活又缺乏兴趣,读书就是他最感兴趣的事情。现在在杭州,生活既无趣味，读书也就是他几乎唯一的兴趣了。祖父周介孚虽在狱中,却终究是读过书的官犯,备有不少书籍在那里,如《四史》、《明季南略》和《北略》、《明季稗史汇编》、《唐宋诗醇》、《纲鉴易

知录》、《徐灵胎四种》、《淞隐漫录》等等。这些书周作人都能经常地自由取阅。在杭州大约半年多的陪侍生活期间，他还读完了书塾中没有读完的《诗经》和书经,开始学做八股文和试帖诗。要紧的不在于这些，而在于周作人那时读了相当多的杂书,而且涉猎面很广。在这一点上,他与鲁迅一样。也许不能说他完全是受了鲁迅的影响，而要说他们能读书的能力，喜欢读书的趣味都极为近似。兄弟俩年纪虽不大，却俨然正经八百的读书人,到处搜罗他们感兴趣的书籍、古物。从印书的时代到不同的版本，他们已开始有了对此加以考究的味道。戊戌年正月,他才十四岁,便开始记日记了。在日记的开头几天，他记着鲁迅去杭州的事情，“正月廿八日，阴。去。(按即去看祖父的略语。)下午豫亭兄(按即鲁迅)偕章庆至，坐谈片刻,偕归。收到《壶天录》四本,《读史探骊录》五本,《淞隐漫录》四本,《阅微草堂笔记》六本。”廿九日,雨。上午兄去,午餐归。兄往申昌购《徐霞客游记》六本,《春融堂笔记》二本,《宋本唐人合集》十本有布套,画报二本,白奇(旱烟)一斤，五香膏四个。”三十日,雨。上午兄去。食水芹紫油菜。味同油菜,第茎紫如茄树耳,花色黄。兄午餐归,贻余建历一本,口香糖二十五枚。”[7]一个实足仅十三岁多一点的小孩对书籍的搜求与了解就有那样的广度和深度，表现出那样的痴迷的精神,日记还记得那样清清楚楚、煞有介事,确乎是了不起,我一方面觉得佩服,另一方面也觉得可怕,到底是个孩子啊!我不能不说，周作人实在是早熟得很。但周作人也几乎正是这样以自学的方式扎下了他深厚的国文功底。 1926 年,他在《我学国文的经验》里,详细地记述了他当年的学习情况：

……恰好十四岁时往杭州去，不再进书房，只在祖父旁边学做八股文试帖诗，平日除规定看《纲鉴易知录》,抄《诗韵》以外,可以随意看闲书,因为祖父是不禁小孩看小说的。他是个翰林，脾气又颇乖戾，但是对于教育却有特别的意见：他很奖励看小说，以为这能使人思路通顺，有时高兴便同我讲起《西游记》来,孙行者怎样调皮,猪八戒怎样老实,——一别的小说他也不非难，但最称赏的却是这《西游记》。……我那时便读了不少的小说，好的坏的都有，看纸上的文字而懂得文字所表现的意思，这是从此刻才起首的。由《儒林外史》、《西游记》等渐至《三国演义》,转到《聊斋志异》,这是从白话转到文言的径路。教我懂文言，并略知文言的趣味者，实在是这《聊斋》,并非什么经书或是《古文析义》之流。《聊斋志异》之后,自然是那些《夜读随录》等的假聊斋,一变而转入《阅微草堂笔记》,这样,旧派文言小说的两派都已入了门，便自然而然地跑到《唐代丛书》里边去了。[8]

像这样读书,起先是一种爱好与乐趣,到后来则是要靠某种目标的激励和自己的毅力了。周作人那时的读书生活已经很有些自觉的成分。

周作人住在花牌楼的时间并不长。1898 年 7 月 5 日,他母亲因为挂念他，便托辞叫他回了绍兴。那时鲁迅已经到南

京水师学堂去了，周作人在家里，除了做一些家中的小事情外，其主要任务依旧是读书。不管周作人读书的路子是多么杂，其目的还是为着科举考试，按当时的观念与要求去作文应试。在封建社会参加科举考试，从秀才、举人、进士一路考下去求得一官半职是当时读书人的正路。按清政府的规定，要成为一个合格的秀才，必须先熟读各种经书，做得出试帖诗、八股文，取得文童应试的资格，然后参加县考，再经过府试和院试，院试通过，才算考取了秀才。在杭州陪侍期间，周作人已基本能‘窗课完篇”，作完整的八股文，有了文童应试的资格。于是，1898 年 12 月 18 日，周作人与他的大哥鲁迅一起参加了县考。次年 1 月 10 日发榜，在近 550 名应试者中，鲁迅考得第 137 名，周作人考得 484 名。随后的府试，鲁迅没有参加，周作人考得第 197 名。当年 11 月 7 日，周作人参加了院试。三天后发榜，周作人没能成为当年会稽县的 40 名秀才之一，名落孙山了。⑨

三、逃出绍兴

时过境迁之后，研究者们甚至周作人自己对当时没考取秀才抱无所谓的态度。但在当时，周作人陷入的是一种无所适从的迷惘境地，他那时的情绪坏透了。

这也并非仅仅因为科举失败。

当时的社会极为动荡，清政府到处呈现出一派大厦将倾的颓势，内忧外患交困。浙江那地方，地属江南，经济较其他地方为发达，交通比较便利，各种信息传播得也比较快，周作

人虽则只有十几岁,也常知道一些,有时甚至极为关注。他在戊戌年的杭州日记里就常记载些如‘报云俄占东三省,英欲占浙’‘德亲王亨利觐于玉澜堂’‘温州民毁官衙土局,拒兵劫米’[10]之类的消息。如果因此就说他当时已有了怎样的思想,那当然谈不上,但有可能说明的是,他当时比较关注外面的世界,而外面不好的消息也给他带来不安。也许他还敏锐地意识到外界事物的发展将给每个人的生活带来变化。他隐隐地感到了他将何去何从的危机。

在社会上发生大大小小的‘风波’的同时,周作人的那个大家庭也一天天地显出败落相,一件件不如人意的事情给周作人以打击,给他原本还比较明晰的少年生活投下阴影。其一是戊戌十一月八日,他们全家钟爱的四弟椿寿偶患风寒气喘不止而逝,时年仅六岁。这突如其来的死亡事件,使他们全家都不知所措,在那天的日记上,周作人记着‘初八日,四弟以患喘逝,时方辰时,抚膺大哭,悲感不胜。’[11]周作人的母亲,因为思念儿子心切,叫周作人请画师画下四弟椿寿的遗像,挂在房间里。一家人就那样生活在一个悲愁的气氛里,周作人自己的情绪自然也好不起来。其二是周作人父亲早逝,大哥鲁迅在南京求学,祖父介孚公在杭州狱中,常要变卖家产去打通关节,周作人以十四五岁的年纪,对家中的生计负有责任,每年秋冬之季,须到乡下收租。他在那时的日记里就这样记着:“己亥十一月二十一日,阴。黎明早餐,同仲翔叔下舟,至诸家湾收租,……风甚冷而又甚大,衣服少穿,寒风砭骨,颇不能支。……”二十二日,晨大雨。往五雲门外收租,先至后丁,佃户甚劣,颇费气力,至上午始收讫。……’[12]你当可想象,一

个原本心绪就不好的十四五岁的读书郎,在寒风冷雨中,到佃户家中收租，那是怎样的一种心情？对于那样的生活和境遇，他又如何能满意呢？好不容易到了辛丑（1901)年二月,周作人祖父介孚公获释出狱。这本是一桩好事，可介孚公一出来没几天，他的老爷作风加坏脾气便使家里终日不宁。那年三月初五日的日记上便记着‘祖父信衍治谗,怒詈”[13]的字句,尔后，这类记着祖父发脾气骂人的事便经常出现。六十多年以后,周作人在《知堂回想录》中,还专辟一节,写祖父发怒骂人,引得家无宁日的情形,说那是‘风暴的余波”。可见,周介孚晚年居家骂人给周作人留下的是怎样阴暗的记忆了。更让周作人受不了的是，周介孚突发奇想地要求周作人每天早晨穿着长衫,提着菜篮去挤菜市场,在短衣帮的鱼摊菜担之间讨价还价。周作人想脱去长衫穿短衣，祖父又不允。这在周作人那样十六七岁的小男孩子看来,已不是一般的没面子,而是无形的虐待、极度的难堪。他再也忍受不下去了。

大家族中无休止的谗言和内争，日常生活里啰里啰嗦的烦闷和不快，使覆盆桥周家新台门内弥漫着沉沉的死寂。江南的梅雨总那样淅淅沥沥,无休无止,让人产生一种无以摆脱的窒息之感。周作人感到有些喘不过气来。辛丑年四月的日记里，他终于在烦闷中探出头来，找回迷失在绵绵雨季里的自己的思绪：“十六日，阴。上午雨。托仲翔叔交山蔵山卷。……回家后阅《明史》数卷。夜又阅《明纪》等书数页,始寝,已将九下钟矣。连日郁郁不快,故日记亦多挂漏,未知何时得乘长风破万里浪作海外游也 毛锥误我行,当投笔执戈,从事域外,安得郁郁居此,与草木仝朽哉 春宵有感,书此自勉,跃剑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生识并书，时在夜半。”[14]周作人已不满于现实了。不管怎样，他要改变目前的状况，走出自己的路来。干什么去呢？投笔执戈’显然是一时激励自己的诗性写法。实在的，按前清士人所走的道路，首先当然是科举，即所谓应试仕途的正路。可是，自己在科举场上既已失败，况且科举考试本身已颇有些日暮途穷的迹象，再把年轻的生命投注在科举应试上已很不可靠了。前清士子所走的道路，除了科举考试的正路之外，还有几条‘旁门左道’，那就是做塾师、医师、地方官的幕僚，或者去做钱庄和典当行的生意。可那时的周作人，实际年龄还小，阅历尚浅，对于那几条路都没有什么兴趣，从他那时的家境和心情上看，那几条路于他都已没有了可走性。除了这些路外，剩下的便只有一条‘异路’，那就是和鲁迅一样进学堂了。

这是周作人的选择。其实，在某种程度上，说那是时代的产物或环境的必然或者更恰当。晚清的情势已非前清可比。因科举而入仕途，对于世人已不再如从前那样有吸引力。读书人考取功名，不但不能做官赚钱，有时还要贴钱赔本，[15]国人的期待也已从那些举子士人身上移开。一些有眼光的人已开始把拯救中国的希望放在办洋务、兴‘西学’上了。周介孚对自己的子嗣，虽则期望甚高，有过悬挂‘祖孙父子兄弟叔侄翰林’匾额的企图，但他对于子孙读书一事，到底持自由的态度，所以他的爱子伯升、长孙鲁迅去水师学堂读书，他并不阻止。现在他既已年迈，且在狱中呆了七年，在家中已无多大威权，而外界纷扰，世情日变，抱着老想法硬要子孙去做已然不行了。绍兴比较起来还属风气开化的地方，这在客观上使周作人的自我选择有了可能性，同时，也使他具有了‘从事域外’、

“作海外游”的全新的眼光和想法——即使这种眼光和想法很朦胧。周作人的走“异路”进洋学堂便是很自然的事了。我同时也想说，正是这样一种时代的趋势和王纲解纽造成的“自由”环境构成了一种土壤,在那上面产生了蔡元培、鲁迅、周作人等文化巨人。当然，这已经是另外一个话题了。

四、在南京

辛丑年八月初六日,周作人到了南京的江南水师学堂,结束了他在绍兴单调、枯燥、烦闷而早熟的童年和少年生活,开始了他“走异路,逃异地”的人生长途。这一年,他十七岁。

大约是因为比鲁迅到底晚了几年，社会已渐渐接受了新学堂的关系,周作人进新学堂时的心情,已不是当年鲁迅好比的了。没有鲁迅背井离乡的凄苦，也没有鲁迅那份逃脱的悲凉。周作人有的是奔赴未来新生活的兴奋与憧憬。辛丑年七月十二日,周作人得鲁迅的信函,说是在江南水师学堂执教的叔祖已同意让周作人去水师学堂作额外生,并已为他按“周王寿考,遐不作人”的出典改名为周作人。于是,他便邀聚同伴，拜别亲友，忙得不亦乐乎地准备行期。在那一段时间的日记里,我们很可以窥见他当时的心情:“贰十日,晴。上午至安桥。下午偕六一外叔祖至镇塘殿观潮。少顷，潮头自远而至，势如万马奔腾,澎湃之声骇人耳目,其浪高约壹贰丈,如万顷玻璃,独立不仆。真宇宙奇观也。欲作记忆之,又愧无才,因志其略于左。(昔人有‘涛白雪山来’之句,五字足以尽潮形势矣。八月十九日志。)夜同六一公公闲谈。”[16] 周作人那时的心

情,已不是一般的兴奋,那种‘万马奔腾”汹涌‘澎湃”‘独立不仆”之说毋宁是他自己未来意志和精神的一种外化。在这样的心境下,那些平时司空见惯的乡情乡景,一般的旅行交游在周作人也别有一番趣味。有一次，周作人为去邀约一位封姓同学确定同往南京的行期，途中乘坐的是航船。他因为心情好,就格外地领略了一回航船的风味,印象极为深刻。几十年后,还一再做文章和写诗,纪念当年的情形。按说,乘那种航船,因为乘客多而杂,三教九流无所不有,而且船行较慢,时间又长,各色人等在船内气味相杂,争争吵吵,决不是什么好滋味。可是周作人却兴味盎然,以至于在晚年还作《往昔》诗回忆说“:往昔常行旅,吾爱夜航船。船身长丈许,白篷竹味苫。旅客颠倒卧,开铺费百钱。来船靠塘上,呼声到枕边。火舱明残烛,邻坐各笑言。…… ’确乎一往情深,印象不坏。这样的心境还激活了周作人丰富的想象力和他的幽默才能，在那首诗的后面,他引用了张宗子的《夜航船序》里的一个典故,把它做进了诗里。那出典极有趣，由此也可见当时周作人的心情，兹录如下：

> 昔有僧人与士子同宿夜航船，士人高谈阔论，僧畏慑，拳足而寝。僧听其语有破绽，乃曰，请问相公，澹台灭明是一个人，是两个人，士子曰，是两个人。僧人曰，这等，尧舜是一个人，是两个人？士子曰，自然是一个人。僧人乃笑曰，这等说起来，且待小僧伸伸脚。[17]

张宗子一生风流倜傥,颇具鬼才,在这里端的与周作人相应和了。

带着这样一种兴奋、新鲜、期待而又有几分胆怯的心情,周作人走进了江南水师学堂的大门。江南水师学堂创建于1890年,是中国洋务派为恢复甲午海战后的中国海军实力所作的一项努力。[18]学堂里按专业分为三科,即是驾驶、管轮和鱼雷,但是在1901年,鱼雷班已经停办。驾驶和管轮设有头二三班,预定每班三年,那时三班也已裁去,就招收一种额外生作为代替。额外生考取后入学试读三个月,经过考试,只要学科平均成绩有五成,就算及格,成为正式学生。周作人八月初六到校,八月初九即参加考试,考题是依《云从龙风从虎论》作论一篇,周作人得到了'文气近顺'的批语,在当时参加考试的五十九人中以第二名进入复试,复试题为《虽百世可知也论》,周作人依然以第二名的资格通过而被录取。九月初一,周作人正式到校上课,大约一个月后,全校学生的汉文课举行分班考试,策论的题目是《问孟子曰,我四十不动心,又曰,我善养吾浩然之气;平时用功,此心此气究如何分别?如何相通?试详言之。》周作人考得第二十名,被列为头班。在《知堂回想录·入学考试》中,周作人曾不厌其烦地写出了这些考题,临了,他又俏皮地加上一句'列位看了这个题目,有不对我们这班苦学生表示同情的么?"对于这些匪夷所思的策论题目,我们确乎感到瞠目结舌,莫之所措。但同时也应该看到,周作人正是在这样的体制训练下强化了自己的思维能力,使自己的思维更具有集中性、敏锐性、全面性和辩证性,这也是明、清两代数百年时间里实行八股文科举取仕的制度,仍能人

才辈出的原因之一。[19]

辛丑年九月初一，周作人进入江南水师学堂上课了。这是洋学堂，情形自然与从前的私塾、书屋有些不同，单是课程就有洋汉两类，外加兵操打靶等。一星期之中五天上洋文课，一天上汉文课。洋文课包括英语、数学、物理、化学等，驾驶管轮等专业课也是用英文教授，也算洋文课之列，汉文课如前所述，另行分班，每周一天，兵操打靶则是要待到壬寅年三月，发下操衣马靴，方才进行。周作人就这样开始了他从未接触过的新知识的学习。

周作人带着一种兴奋的心情进入江南水师学堂学习。在学堂里，既有叔祖周椒生为学堂监督，伯升叔为高年级学员，鲁迅也在不远的江南矿路学堂学习，能常相往来，他生活上就不用怎样的操心，自会有人来照顾，因而他对学堂的情况也较一般人为了解，日子过得也就较为从容和舒心。至于功课，头几年的普通的外国语和自然科学，是一般的普通知识，并不深奥，周作人学得轻松自如，算是扫了科盲，另外的就乏善可陈了。只有一门英文靠着一本商务印书馆出的《华英辞典》，他学得有滋有味。引起后来他阅读外国小说和翻译的兴趣，可谓功莫大焉。航海和机械，周作人原本就不感兴趣，但也因其浅显不难，周作人每年考来成绩倒都不差，总是在前五名以内，还得那二两银子的奖励。当然最轻松的莫过于汉文课了。照周作人的说法，汉文简直没什么功课，虽说上课实际等于休息，而且午后可以溜出来，大可回到宿舍泡一壶茶喝，闲坐一会儿无妨碍的。至于考试，依然是做些八股文之类的货色，周作人早就有了一套应付考试的办法，大不过是顺水演义

或是简单翻案,而先生也自然因其文章不枝不蔓、文气通顺或者是有新意而可以批得高分。打靶和兵操是周作人成绩中较差的,但那学堂里,真有本事的原本就不多,学校管理又混乱,对于真的军事本领并没有怎样的重视和演练。所以周作人除了后来落得个“山上水手”的自嘲[20]外,别无关碍。

周作人对这样的学习和生活当然不会满意。但他的反抗却极为消极。譬如说,有一回教员碰到“社会”一词,就说是古代的结社讲学的意思。虽其慕古之情可嘉,但实在也是错得太离谱。即使这样,周作人也只是在内心嗤之以鼻,并未提出怎样的异议,对于老师的八股课题,他仍采取的是耍点拳头骗些分数的做法,很有些与人为善的气度。周作人在南京生活的另一个特点就是旷课出奇地多。他到南京才一个月,就生起重病来,学堂医官的医药对他全无效验,美国人的教会医院又那样地骚乱不堪,他便在一个朋友家住了十多天,靠朋友延医、照料,才渐见好转,回到学堂。此后,又是患脚肿胀、又是耳朵背后生疽,前后相继,缺课极多。1904 年七八月间,周作人回绍兴度暑假。不久他的祖父周介孚在留下“死若有知,地下相逢多骨肉。生原无补,世间何时立纲常!”的自挽[21]后,溘然长逝。周作人因此而在家耽误较久。那时候,鲁迅已经去了日本,叔祖周椒生因为回了绍兴府学堂任监督,就推荐周作人去了绍兴东湖通艺学堂教英文。然而才教了两个月,因为学生说他的英文口音不大准确而被辞聘。正巧,南京方面因为冬季的例考将要开始了,周作人便又仍旧回到水师学堂去读书。

周作人以这样的行状应付学校的学习,学校也没有什么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